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对“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(第三期)(品种一)”终止评级的公告

东方金诚公告 [2018] 130 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)受托对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航旅游”)发行的“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(第三期)(品种一)”(以下简称“16旅业05”)进行了初始评级及跟踪评级。最新的评级报告日为2018年6月27日,主体信用等级为AA,评级展望为稳定,“16旅业05”信用等级为AA,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出具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。

东方金诚关注到,“16旅业05”存续期第2年末,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,全额回售10.50亿元。2018年10月22日,海航旅游已向“16旅业05”的债券持有人支付当期利息和回售本金。2018年10月31日,“16旅业05”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被摘牌。

鉴于“16旅业05”已被全部偿还,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东方金诚评级业务管理相关制度,东方金诚决定终止对“16旅业05”的评级,自本公告出具日起不再更新关于此债项的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2018年11月2日

